

证券代码：300891

证券简称：惠云钛业

公告编号：2021-032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钟镇光先生、李良先生、陈豪杰先生、何明川先生、殷健先生、黄慧华女士（非独立董事简历见本公告附件1）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毕胜先生、熊明良先生、王蓓女士（独立董事简历见本公告附件2）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亦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且均已取得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六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以累积投票的方式经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6人）和独立董事（3人）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公司原非独立董事赖庆好女士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董事职务，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独立董事李琤先生、独立董事杨春盛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且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琤先生、杨春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李琤先生、杨春盛先生在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附件1：《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个人简历》

附件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个人简历》

附件1: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钟镇光先生：1957年9月出生，香港永久性居民，高中学历。钟镇光先生长期从事化工行业：1991年7月出资设立惠州锦绣花艺厂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至今；1994年10月在香港出资成立镇卓有限公司，任镇卓有限公司董事至今；1998年12月至今，任美国万邦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1月至今，任惠州太阳神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3年通过镇卓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惠运钛白，担任惠运钛白总经理、董事长；2012年5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7年9月，任惠州永通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6年1月，任云浮市业华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钟镇光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115,000股，通过美国万邦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275,875股。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良先生：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1993年9月至1996年5月任云浮团市委宣传部部长；1996年6月至1999年9月任云浮市城东区管委会办公室主任；1999年10月至2004年7月任云浮市府办公室副主任；2004年8月至2008年12月任中共云浮市委副秘书长兼政策研究室主任；2009年1月至2015年7月任中共广东省委政策研究室处长；2015年8月至2018年5月任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李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

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豪杰先生：1956年8月出生，香港永久性居民，本科学历。陈豪杰先生长期从事化工行业：1994年3月至2017年，任美商万邦有限公司董事；1996年6月至今，任美国万邦化工有限公司董事；1997年2月至今，任美国万邦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通过美国万邦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惠运钛白，2003年5月至2012年3月任惠运钛白董事，2012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陈豪杰先生通过美国万邦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347,363股，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何明川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钛白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成员。1987年9月至1991年3月任攀枝花冶金矿山公司钛资源综合利用办公室科员、助理工程师；1991年4月至2000年2月历任攀钢钛业钛白粉厂工作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厂长助理、设备副厂长、生产副厂长；2000年3月至2001年2月任攀钢武定合作开发部任经理、党支部书记；2001年3月至2005年10月历任攀钢钛业公司钛白粉厂厂长、钛白攻关队队长、环保整治领导小组组长；2005年11月至2009年3月任惠运钛白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12年4月，任惠运钛白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何明川先生作为钛白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成员，主持和参与了公司多项主要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的研发、申请工作；著有《提高硫酸法钛白生产中酸解率的途径》、《硫酸法钛白生产中消除酸解残余固相物提高酸解率的途径》、《硫酸法钛白：构建循环链》

等学术论文；曾荣获2014年广东省扬帆计划高层次人才、全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劳动模范荣誉称号，云浮市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云浮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云浮市科学技术奖励三等奖等奖励，公司名下以其名义命名的“何明川创新工作室”被广东省总工会命名为“广东省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

截至公告日，何明川先生通过云浮市百家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000股，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殷健先生：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2007年8月至2012年4月历任惠运钛白董事长秘书、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9月至2018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荣获云浮市第六届十大杰出青年、2012年云浮市创业之星“金星奖”、2021年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截至公告日，殷健先生通过云浮市百家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10,000股，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黄慧华女士：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2003年9月至2014年6月任诚泰（江门）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6月至今年任江门市东阳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公告日，黄慧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的江门市东阳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持股5%以上股东张盛广近亲属间接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2: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毕胜先生: 1945年4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本科学历, 高级工程师。1969年8月开始任职于中海油常州涂料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退休前任钛白分中心主任; 2000年1月至2020年1月, 任《钛白》杂志主编、《颜料》杂志主编、全国无机颜料信息站站长; 2003年2月至2020年1月, 任国家化工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钛白分中心主任; 2011年5月至今, 任钛白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秘书长; 2019年11月至今任新创联钛业科技(南京)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 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 毕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熊明良先生: 1973年10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研究生学历, 经济学博士后, 会计学副教授, 高级会计师。1997年7月开始任职于铁道部第十八工程局第一工程处从事财务相关工作; 1998年6月任职于铁道部第十八工程局总部会计科副科长、科长; 2004年8月出任中铁十八局集团首都机场项目部财务总监; 2006年2月开始任职于中铁十八局集团总部副处长、审计监察处长、纪委主任。2018年7月入职惠州学院, 2020年5月至今任惠州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审计学系主任。

截至公告日, 熊明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

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蓓女士：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经济学博士学位。2016年至今，担任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开始担任西藏矿业独立董事，现为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四川大学社会法研究所负责人。兼任中国法学会社会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四川省法学会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四川省法学会法商融合研究会副会长、四川省总工会法律顾问委员会委员、四川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专家顾问等职位。入选四川省人民政府法律人才专家库，被聘为四川省行政立法咨询专家、成都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立法咨询专家。

截至公告日，王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